

洛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洛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相关政策文件要求，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进一步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提升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水平，不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扩大信息公开范围，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改进工作作风和机关形象的重要载体，有效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2 年，结合工作实际情况，主动更新局网站政务服务、政务公开、服务指南、组织机构等专栏信息，并及时变更退役军人工作信息，确保相关信息动态常新。2022 年我局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566 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598 条。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2 年我局依申请公开信息没有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也未发生因依申请公开而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也未收到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持续完善政务公开全清单。更新 2022 年政务公开全清单，按时限做好公开。完善信息公开制度机制，落实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工作的内容和保密审查制度，建立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审核机制，确保发布的各项信息符合要求。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依托局门户网站等传统媒体形式、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形式，及时发布退役军人关心的各类信息，强化对退役军人领域信息公开。健全完善局门户网站建设专栏，丰富公开内容和栏目设置，做好要闻发布、退役军人工作、通知公告、媒体报道及县区动态的更新和发布，全年发布各类信息动态 566 条。发挥新媒体重要作用，全年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498 篇。2022 年以来，我局向省厅、市委市政府报送信息共计 400 余条，被省厅采用 68 篇，被市政府网站采用 73 条。通过用好管好政务新媒体的互动和服务功能，有效提高工作效率，扩大政务公开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五）监督保障情况

定期通报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将信息公开纳入局绩效考核范围，完善考评细则，负责监督考核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政府信息报送情况，以考核推动工作落实。严格落实信息内容预先审查制度和保密审查机制。通过审查，严格控制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范围、形式和时限等，正确处理公开和保密的关系，既防止出现因公开不当导致失密、泄密的问题，又确保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进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在上级指导帮助下，我局积极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上级的要求仍然存在一定的差距：如政务公开信息渠道比较单一，网站建设有待进一步优化；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部分信息与公众需求还存在较大差距，公开形式便民性需要进一步提高，政民互动有待提高等。下一步，我局将深入贯彻落实《条例》，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加强门户网站建设，进一步优化搜索服务、网上办事服务等功能，规范栏目布局设计，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效推进。二是提高政策解读的质量和效果。对涉及退役军人切身利益的重点政策和配套措施，组织进行多形式深入解读，提升政策知晓度和覆盖面。三是进一步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提高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加强宣传教育，以求真务实的作风，扎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营造良好的退役军人事业发展环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2022年，本机关收取信息处理费为0元。